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8月4日

發文字號：院台財字第1002230616號

主旨：公告糾正高雄市政府縱容楠梓聯合婦產科診所違法由護理人員執行醫事檢驗業務，致病患因輸入不相符血型而喪命；又該府督導考核業務執行不力，致諸多醫事管理欠當；復對本院所提之疑義，敷衍塞責等情，均有疏失案。

依據：100年8月3日本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70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

裝

訂

線